天津市蓟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蓟州区实施城市内涝系统化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将《蓟州区实施城市内涝系统化治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照此执行。

 天津市蓟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3日

（此件主动公开）

蓟州区实施城市内涝系统化治理工作方案

为加快推进城市内涝治理，增强防洪排涝能力，强化水安全保障，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城市内涝治理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21〕11号）和《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天津市实施城市内涝系统化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津政办发〔2022〕40号）精神，结合本区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高标准、系统化内涝治理新格局，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蓟州提供有力保障。

二、治理目标

到2025年，基本建成城市排水防涝工程体系，城市载体功能和排水防涝能力显著提升。核心区大雨雨停后主干路网不积水，暴雨雨停后2小时积水全部排干，历史遗留积水片全面消除，非系统性易涝积水点应急保障能力全面提升。超标降雨和超量来水情况下，不发生严重内涝。

城市防洪标准：结合河道、分洪道、蓄滞洪区等充分行洪、蓄滞洪水，城区规划防洪标准达到50年一遇。

内涝防治重现期标准：城区内涝防治标准达到20年一遇。

系统性易涝积水点全面消除。

三、工作原则

（一）统筹规划，完善体系

统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治理和城市建设，统筹城市水资源利用和防灾减灾，统筹城市防洪和内涝治理，结合国土空间规划、排水专项规划等，逐步建立完善的防洪排涝体系，形成流域、区域、城市协同匹配，防洪排涝、应急管理、物资储备系统完整的防灾减灾体系。

（二）全面治理，突出重点

坚持防洪与治理内涝并重，生态措施与工程措施并举，更多利用自然力量排水，整体提升城市内涝治理水平。解决人民最关切的易积水、淹泡问题，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三）因地制宜，精准施策

根据自然地理条件，水文气象特点和城区规模等因素，科学确定治理策略和建设任务。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老城区结合更新改造，抓紧补齐排水防涝设施短板，新建区域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排水防涝设施，确保城市内涝治理取得明显成效。

（四）政府主导，社会参与

明晰各方主体责任，加强协调联动，形成多部门、多专业协同、各方面参与的社会共治格局。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创新投融资机制，多渠道吸引各方力量参与排水防涝设施投资、建设和专业化运营管理。

四、工作任务

（一）工程方面

1．蓟州区泽丰名苑小区排洪沟渠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实施管、渠工程0.75公里，包括土方开挖回填、生态护坡、挡墙等工程，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估算投资1800万元。

2．蓟州区东大屯排洪沟渠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治理现状渠道0.95公里，包括土方开挖回填、生态护坡、挡墙、箱涵等工程，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估算投资2500万元。

3．蓟州区光明路雨水管网改造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将光明路（兴华大街以北）及兴华大街上游雨水排入商贸东街斜拉桥下宾昌河河道，估算投资2500万元。包括：（1）积水片整治工程，计划沿光明路（迎宾大街—人民东路）铺设D1100—D2000雨水管道1148米；（2）排水管道建设，计划沿光明路（人民东路—宾昌河斜拉桥）铺设D2000—D2400雨水管道850米。

4．蓟州区智慧污（排）水平台建设项目。项目内容主要包括以GIS地图形式体现管理单位的管理区域、智能设备终端、管道线路；智能井盖终端的开关控制，视频监控远程查看和工单远程派发等远程控制；监控视频及智能井盖运行状态的实时采集、分析、显示、报警等数据采集；工作管理数据、设备运行数据、资产管理数据等数据管理。估算投资1000万元。

（二）完善设施运行维护及应急保障措施方面

制定排水防涝设施日常维护管理要求和措施，汛前开展隐患排查整治以及设施清疏养护等，在易积水路段设置警示标识。加强汛期时易积水路段道路交通组织和疏导，制定安全事故防范措施，统筹移动泵车配置、人员值守安排等，最大限度减少超标降雨带来的内涝风险，避免人员伤亡，保障城市生命线工程等重要市政基础设施功能不丧失。加强洪涝和自然灾害风险监测预警，完善应急预案，落实物防、技防、人防措施，购置抢险设备，强化应急演练，加强部门联动和水位协调调度。

五、保障措施

（一）健全组织体系

成立蓟州区城市内涝系统化治理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由分管副区长任组长，区水务局、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市规划资源局蓟州分局、区政务服务办、区城市管理委、区应急局为成员单位。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水务局。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全区内涝治理工作，研究制定实施方案，统筹年度投资计划和资金安排，协调解决工程建设问题，评估治理成效。领导小组办公室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负责制定城市内涝系统化治理工作方案，分年度安排建设项目，督促工作进度等，保障顺利实施。

区水务局牵头落实领导小组各项决策部署，组织推动内涝治理项目建设。

区发展改革委负责为符合条件的项目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将符合条件的项目纳入区级年度重点项目安排计划。

市规划资源局蓟州分局负责依据内涝治理目标任务，结合排水专项规划，对符合条件的项目加快规划、土地前期手续办理。

区财政局负责根据区级财力状况，分年度落实内涝治理项目区级财政资金，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

区政务服务办负责办理内涝治理项目建设事项审批手续。

区城市管理委负责协调内涝治理项目建设过程中破路、占路、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等事项审批办理。

区应急局负责组织内涝应急工作体系建设，统一指挥协调相关部门及各类应急抢险队伍，建立应急联动机制。

（二）压实工作责任

各相关部门根据任务分工要切实承担起城市内涝治理的工作责任，牵头部门将工程、项目及管理措施落实到具体单位和负责人，做到层层有责任、逐级抓落实，确保内涝治理目标按期实现。

（三）强化资金保障

多渠道落实资金保障，根据项目实施的轻重缓急，视情况分年度安排资金实施建设。结合区级财政实际情况，充分利用各级政策支持，争取国家和市级资金。进一步创新工作思路，建立健全“政府主导、金融支持、社会参与”的投融资机制，通过市场化运作，实现投资主体多元化。

附件：蓟州区排水防涝治理建设项目表

附表

蓟州区排水防涝治理建设项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主要建设内容 | 估算投资（万元） | 计划完成时间 | 备注 |
| 1 | 蓟州区泽丰名苑小区排洪渠工程 | 计划实施管、渠工程0.75公里。 | 1800 | 2025年12月 |  |
| 2 | 蓟州区东大屯排洪渠工程 | 计划实施排洪渠工程0.95公里。 | 2500 | 2025年12月 |  |
| 3 | 蓟州区光明路雨水管道改造工程 | 积水片整治工程 | 计划沿光明路（迎宾大街—人民东路）铺设D1100—D2000雨水管道1148米。 | 2500 | 2024年12月 |  |
| 排水管道建设 | 计划沿光明路（人民东路—宾昌河斜拉桥）铺设D2000—D2400雨水管道850米。 | 2025年12月 |  |
| 4 | 蓟州区智慧污（排）水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 以GIS地图形式体现管理单位的管理区域、智能设备终端、管道线路；智能井盖终端的开关控制，视频监控远程查看和工单远程派发等远程控制；监控视频及智能井盖运行状态的实时采集、分析、显示、报警等数据采集；工作管理数据、设备运行数据、资产管理数据等数据管理。 | 1000 | 2025年12月 |  |